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,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,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:

一、适用对象及期限

适用对象: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(包括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)。

适用期限:本方案审批通过后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止。

二、薪酬标准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、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,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。

- (一) 基本薪酬: 主要依据职位、责任、能力、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:
- (二)绩效薪酬: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、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确定,考核 周期为年度考核。

三、其他

- (一)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- (二)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,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- (三)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,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,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